

2015年日照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发行人2020年度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发行人

日照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六月

## 重要声明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作为本次债券的主承销商，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债券存续期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1]1765号）文件的有关规定出具本报告。

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自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审计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及发行人向中泰证券提供的其他材料。中泰证券对发行人年度履约能力和偿债能力的分析，均不表明其对本期债券的投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泰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 一、本期债券基本要素

(一) 发行人：日照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二) 债券名称：2015年日照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简称“15日照债”）。

(三) 发行总额：人民币6亿元。

(四) 期限和利率：本期债券为7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并附本金提前偿还条款。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3.98%。

(五) 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债券登记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项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本期债券的本金在每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至第7年分期兑付，第3年至第7年每年末分别兑付本期债券本金的20%。每次还本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债券登记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项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占当年债券存续余额的比例进行分配（每名债券持有人所受偿的本金金额计算取位到人民币分位，小于分的金额忽略不计）。

(六) 发行方式：本期债券以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公开发行人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向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协议发行。

(七) 发行对象：

1、上海证券交易所协议发行：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基金证券账户或A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2、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境内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开户的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八）发行价格：债券面值100元，平价发行，以1,000元为一个认购单位，认购金额必须是人民币1,000元的整数倍且不少于人民币1,000元。

（九）信用级别：经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级别为AA，本期债券信用级别为AAA。

（十）担保方式：本期债券由中合中小企业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二、发行人履约情况

###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本期债券募集资金6亿元，用于北苗家村安置区项目建设与董家滩安置区项目建设。目前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使用。

### （二）本息兑付情况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15年至2022年每年的12月7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发行人已通过债券托管机构按时足额支付了2015年-2020年度应付的利息（及本金）。发行人不存在延迟或尚未偿付的本金及利息情况。

### （三）信息披露情况

发行人已按规定在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媒体披露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中期报告、付息兑付公告，并披露了以下临时公告：

1、于2020年10月30日披露《日照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三季度财务报表净利润亏损的公告》。

### 三、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发行人2020年的合并财务报表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1]4-39号）。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该审计报告。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2020年度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其附注。

#### （一）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1,672,168.28	1,514,157.05
其中：流动资产	930,032.88	871,057.57
非流动资产	742,135.39	643,099.48
负债合计	1,211,338.09	1,063,475.73
其中：流动负债	433,913.86	572,302.79
非流动负债	777,424.23	645,255.67
所有者权益合计	460,830.19	450,681.32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461,875.99	448,982.74
流动比率（倍）	2.14	2.08
速动比率（倍）	1.40	0.83
资产负债率（%）	72.44	70.24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2020年末，发行人总资产与总负债较2019年末均有增长，资产负债率为72.44%，较2019年有所增长。流动比率较2019年基本保持稳定，速动比率较2019年有所增加。

#### （二）盈利能力及现金流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	2019年
营业收入	314,506.13	248,750.70
营业成本	227,934.85	192,428.69
利润总额	8,684.41	8,224.49

净利润	3,050.70	3,202.33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539.27	4,988.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006.08	-86,520.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66.93	-12,773.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322.25	81,216.7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额	36,649.24	-18,077.31

2020年发行人的营业收入较2019年有较大增幅，利润总额较2019年有所增加，而净利润较2019年有所下降。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2019年相比变化不大。近两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值，是由于发行人为支撑业务发展的需要，投资支付的现金流出较大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及现金等价物增加额较2019年均有所增加。

## 四、增信措施最新情况

本期债券由中合中小企业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担保人”）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中合中小企业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的合并财务报表由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该审计报告。投资者在阅读以下信息时，应当参照担保人披露的未到期债券情况及其评级情况和2020年度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其附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末/度	2019年末/度
资产总计	837,773.44	1,019,391.52
负债总计	107,235.46	211,501.92
所有者权益合计	730,537.98	807,889.59
资产负债率	12.80	20.75
营业收入	59,069.81	102,200.04
营业利润	-93,589.25	1,987.41
利润总额	-93,564.68	1,985.75
净利润	-65,200.54	2,871.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33.98	-142,865.17

根据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2021年06月21日出具的《信用等级公告》，担保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负面。

根据中诚信国际评级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06月24日出具的《中诚信国际关于将中合中小企业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评级展望调整为负面的公告》，担保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负面。

以上情况，特此公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15年日照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发行人  
2020年度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盖章页)

